

东方汇-用户注册协议

东方汇（域名为：[【https://www.eastlending.com】](https://www.eastlending.com)）由【东方邦信金融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设立并运营，东方汇网贷（域名为：[【https://www.eastlendingp2p.com】](https://www.eastlendingp2p.com)）由【东方邦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设立并运营。请您认真阅读、充分理解用户注册协议（“本协议”）包含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包括明示条款和因被提及而纳入的文件、条款和条件，特别是其中所涉及的免除或限制平台责任的条款、排除或限制您个人权利的条款等。请您审慎阅读并选择接受或不接受本协议，您选择接受本协议，将同时注册成为东方汇和东方汇网贷用户。除非您接受本协议所有条款，否则您无法成为平台注册用户，使用平台于本协议下所提供的服务。本协议中“平台”包含东方汇网站及网站运营商【东方邦信金融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和东方汇网贷网站及网站运营商【东方邦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 本协议的文本

1.1 本协议包括本协议项下全部条款以及平台已经发布的及将来可能发布的与平台注册用户有关的各项规则，该等规则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项下全部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 您勾选平台注册页面下方的“我已阅读并同意《东方汇用户注册协议》”选项，按照平台的流程成功注册后，本协议对您和平台产生法律效力，您在平台的任何活动均受本协议的约束。您不得以未签署书面协议为由否认本协议的效力。在注册成为平台用户时，您已经仔细阅读、充分理解、同意并接受本协议的全部条款及各类规则，倘若违反本协议的任何规定，您将承担违反本协议产生的法律责任。

1.3 平台有权根据业务运营的需要不时修订本协议，并且在平台公告经过修订的本协议。经修订的相关条款和规则一经公告，即于公告之日或公告规定的生效日期自动生效。请您关注平台相关公告。如不同意该等变更，您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平台服务，同时请您在公告刊载之日起 72 小时内，以您在平台注册时提供的个人邮箱向平台的服务邮箱

[【kefu@coamc.com】](mailto:kefu@coamc.com)发送邮件申请终止本协议（“注册终止申请”）。收到您的邮件之后，平台将与您协商本协议终止事宜。如您继续使用平台服务或未能在本条所述时限内发送注册终止申请，视为您同意接受该等变更，经修订的条款和规则对于您和平台产生法律效力。

1.4 平台可以依其判断暂时停止提供、限制或改变平台服务，只要您仍然使用平台服务，即表示您仍然同意本协议。

1.5 本协议不涉及您与平台的其他用户之间因网上交易而产生的法律关系及法律纠纷。

2. 注册用户

2.1 成为平台注册用户，须满足以下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and 民事行为能力，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自然人。倘若不具备本条规定的条件，您必须停止在平台的注册程序、停止使用平台服务。平台有权随时终止您的注册程序及平台服务。倘若不具备本条规定的条件仍然在平台注册，您应对注册行为给平台带来的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您的监护人（如您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应承担连带责任。

2.2 在注册时和使用平台服务的期间，您应提供平台要求提供的真实资料和信息。您应保证自注册之时起，在您使用平台服务的期间，您所提交的任何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电子邮件地址、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个人身份信息、征信信息等）真实、准确、完整，并且是最新资料。若您提供任何错误、虚假、过时或不完整的资料，或者平台依其独立判断怀疑资料为错误、虚假、过时或不完整，平台有权包括但不限于停用您的注册帐户、拒绝您使用平台服务的部分或全部功能。在此情况下，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且您同意负担因此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任何支出或损失。

2.3 如因您未及时更新基本资料，导致平台服务无法提供或提供时发生任何错误，您不得将此作为取消交易或拒绝付款的理由，**平台亦不承担任何责任，所有后果应由您个人承担。**

2.4 除本协议以外，您应同时遵守平台不时发布及更新的全部规则，包括但不限于公告、产品流程说明、平台项目说明、风险提示等。

3. 平台的服务内容

3.1 平台通过平台以及其他渠道和方式等向您提供任何一项或多项服务：

- (1) 为出借人与借款人形成借贷关系提供居间服务；
- (2) 为转让债权提供居间服务；
- (3) 信用咨询及贷后管理服务；
- (4) 其他相关服务。

平台向您提供服务的具体内容由平台与您另行签署的《居间服务协议》及/或其他协议约定。

3.2 平台服务的部分内容需要您根据平台要求完成身份认证及银行卡认证，未进行身份认证及/或银行卡认证的用户将无法使用该部分平台服务。**因未能完成认证而无法享受平台该部分服务造成的损失，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3.3 平台接受信息发布方的委托进行信息发布，平台仅对发布的信息承担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必要审查责任，不对信息的准确、完整、合法性作出保证，也不承担相关责任，您应依其独立判断做出决策。您据此进行交易的，产生的风险由您个人自行承担，您无权据此向平台提出任何法律主张。**您与交易对方之间因交易发生的或与交易有关的任何纠纷，应由纠纷各方自行解决，平台不承担任何交易风险及法律责任。**

3.4 平台向您提供服务的费用标准和规则由平台与您另行签署的《居间服务协议》或其他协议约定。

4. 用户使用限制

4.1 您不得利用平台或平台服务从事任何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政府政策（“**中国法律**”）或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活动。

4.2 在使用平台提供的任何服务时（站内信服务、群组服务、论坛服务或其他电子邮件转发服务等），您不得发送、公布或展示任何垃圾邮件、信息或其他可能违反中国法律及本协议的内容。倘若发现您从事该等活动或发布该内容时，平台有权不经您同意且无须通知您而删除该内容，并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4.3 您向平台提交或通过平台发送、公布或展示的信息均真实有效，所提交的任何资料均真实、有效、完整、准确、最新并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不得具有欺诈性、虚假、不准确或具误导性；

(2) 不得侵犯他人名誉权、隐私权、商业秘密、商标权、著作权、专利权、其他知识产权及其他权益；

(3) 不得违反任何中国法律；

(4) 不得有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内容；

(5) 不得有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内容；

(6) 不得包含可能破坏、改变、删除、不利影响、秘密截取、未经授权而接触或征用任何系统、数据或个人资料的任何病毒、特洛伊木马、蠕虫、定时炸弹、删除蝇、复活节彩蛋、间谍软件或其他电脑程序；以及

(7) 不得直接或间接链接至您无权链接或列入的任何网址或者内容。

发现上述内容时，平台有权不经您同意而删除该内容。

4.4 平台有权对您进行信用评价，但该等信用评价仅为促进用户之间的交易之目的而设计。您不得将平台的信用评价在平台以外的任何场所展示、推销或以其他方式输出。

4.5 未经平台明示或者书面准许，您不得从事以下任何行为：

- (1) 使用任何机器人、蜘蛛软件、刷屏软件或其他自动方式进入平台；
- (2) 进行任何对平台造成或可能造成重大负荷的行为；
- (3) 干扰或试图干扰平台的正常工作或平台进行的任何活动；以及
- (4) 越过平台可能用于防止或限制进入平台的机器人排除探头或其他形式。

4.6 平台有权依其单独判断删除平台内各类不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或不真实或不适当的信息内容而无须通知您，并无需承担任何责任。若您未遵守以上规定的，平台有权依其独立判断并采取暂停或关闭您的注册账户等措施，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4.7 您在注册时向平台提交的电子邮箱、用户名、密码及安全问题答案是您在平台的唯一识别信息，您了解并同意，确保注册账户及密码的机密安全是您的责任。您将对利用该账户及密码所进行的一切行动及言论，负完全的责任，并同意以下事项：

(1) 您注册成功后，不对其他任何人泄露账户或密码，亦不得将注册的电子邮箱、用户名、密码及安全问题答案转让或授权给第三方使用。**因黑客、病毒或个人的保管疏忽等非平台原因导致您的注册账户遭他人非法使用的，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2) 平台通过您的注册账户及密码来识别您的指令，您确认，使用您的注册账户和密码登陆平台后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您本人。**您的注册账户操作所产生的电子信息记录均为您个人行为的有效凭据，并由您本人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以及**

(3) 冒用他人账户及密码的，平台及其合法授权主体保留追究实际使用人连带责任的权利。如您发现有任何第三人冒用或盗用您的注册账户及密码，或其他任何未经合法授权的情形，应立即以有效方式通知平台，要求平台暂停相关服务，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您本人承担。**同时，您理解平台对您的请求采取行动需要合理期限，在此之前，平台对第三人使用该服务所导致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4.8 平台的任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本、数据、图片、音频、视频、源代码和其他所有信息，均由平台享有知识产权。未经平台事先书面同意，您或其他任何人不得复制、改编、传播、公布、展示或以任何其他方式侵犯平台的知识产权。

5. 用户信息的使用、保护及披露

5.1 您同意并授权：平台在业务运营中收集和储存您的用户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您提供的资料和信息，以及平台自行收集、取得的您在平台的交易记录和使用信息等。

5.2 您同意并授权：除法律另有规定之外，基于为您提供更优质服务之目的，平台可以向必要开展合作的第三方提供、查询和收集您的个人信息。为确保您的个人信息安全，平台及其合作伙伴对上述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并采取各种措施保障信息安全。

5.3 您同意聘请平台合作的电子数据保全机构作为所有电子交易数据的保全服务机构保全电子交易信息，同时同意选定国家信息中心电子数据司法鉴定中心作为司法鉴定机构对电子交易的真实、合法、有效性进行司法鉴定。

5.4 您同意并授权平台在业务运营中使用您的用户信息，该类信息的使用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1) 根据您与平台签署的《居间服务协议》或其他协议在平台公示您的投资信息；
- (2) 由人工或自动程序对您的信息进行评估、分类、研究；
- (3) 使用您的用户信息以改进平台的推广；以及
- (4) 使用您提供的联系方式向您传递平台业务和管理方面的信息。

平台有时需要调查多名用户以识别问题或解决争议，平台有权使用您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平台持有的有关您的档案中的资料，平台从您目前及以前在平台上的活动所获取的其他资料以及平台通过其他方式自行收集的资料）以区分使用多个用户名或别名的用户及解决争议、对纠纷进行调停。

您同意授予平台非独占、全球性、永久、不可撤销、免使用费、可分许可（通过多层许可的方式）的权利，行使您享有的与您提供的资料有关的权利（资料包含在任何已知或目前为未知媒体中）

5.5 平台将采用行业标准惯例保护您的用户信息，包括建立信息保护制度和机制、设备。但是任何保护措施可能受技术限制而不能确保您的信息不会通过本协议中未列明的途径泄露出去，平台不承担因此给您造成的任何损失。

5.6 特别提示：为了保障您的权益，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并充分理解上述条款的全部内容，特别是以加粗形式提示您注意的。

5.7 特别声明：上述条款经接受本协议后即时生效，且效力具有独立性，不因相关业务合同或条款无效或被撤销而无效或失效，一经接受本协议，上述条款便不可撤销。您接受本协议视为您本人已知悉上述条款（特别是加粗字体内容）的含义及因此产生的法律效力，并自愿作出以上授权。该授权是您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您本人同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

5.8 平台有义务在行政、司法机关要求时，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向该等机关提供您的用户信息，平台不因此向您承担任何责任。

6. 税费

6.1 您自行承担使用平台提供服务时发生的任何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网络使用费、通信费、资料快递费。

6.2 针对使用平台提供服务完成的交易而取得的收入，您自行承担相应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您应自行按照中国法律向税务机关申报并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7. 不保证条款

7.1 无论您通过平台形成的借贷关系是否存在第三方担保或其他担保措施，平台均未以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方式，对您通过平台形成的借贷交易提供任何担保，均未以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方式保证其他用户或机构提供的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充分性、及时性、可靠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您应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衡量交易相对方信息和交易的真实性和安全性，通过平台形成的任何借贷交易所产生的直接及间接的损失均由您自身承担。

7.2 平台内容会涉及或链接到由第三方所有、控制或者运营的其他网站（“**第三方网站**”）。平台不能保证也没有义务保证第三方网站上的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您应按照第三方网站的注册协议，而非本协议使用第三方网站，第三方网站的内容、产品、广告和其他任何信息均由您自行判断并承担风险。

7.3 如果由于平台及相关第三方的设备、系统故障或缺陷、病毒、黑客攻击、网络故障、网络中断、地震、台风、水灾、海啸、雷电、火灾、瘟疫、流行病、战争、恐怖主义、敌对行为、暴动、罢工、交通中断、电力中断、经济形势严重恶化或其它类似事件，致使平台未能履行本协议，不构成平台的违约。

7.4 您了解并认可，任何通过平台进行的交易并不能避免以下风险的产生，平台不能也没有义务为如下风险负责：

(1) 宏观经济风险：因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可能引起价格等方面的异常波动而有可能遭受损失；

(2) 政策风险：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则发生变化，可能引起价格等方面异常波动而有可能遭受损失；

(3) 违约风险：因其他交易方无力或无意愿按时足额履约而有可能遭受损失；

(4) 利率风险：市场利率变化可能对购买或持有产品的实际收益产生影响；

(5) 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风险；

(6) 因您的过错导致的任何损失，该过错包括但不限于：决策失误、操作不当、遗忘或泄露密码、密码被他人破解、使用的计算机系统被第三方侵入、您委托他人代理交易时他人恶意或不当操作而造成的损失。

以上并不能揭示您通过平台进行交易的全部风险。您在做出交易决策前，应全面了解相关交易，根据自身的交易目标、风险承受能力和资产状况等谨慎决策，并自行承担全部风险。

8. 无代理关系

8.1 您与平台是独立的合同方，本协议无意在您与平台之间建立任何代理、合伙、合营、雇员与雇主或特许经营关系。本条约定不因任何事由而改变。

9. 通知

9.1 平台对于注册用户的通知及任何其他的协议、告示或其他关于注册用户使用注册账户及服务的通知，您同意平台可通过平台公告、站内信、电子邮件、手机短信、无线通讯装置等电子方式或邮寄等物理方式进行，该等通知于发送之日视为已送达收件人（如以邮寄方式向您发出通知的，则在该等通知按照您在平台留存的联系地址交邮后的第三个自然日即视为已经送达）。

向您个人发布的具有专属性的通知，将由平台向您注册时或者注册后变更用户信息时向平台提供的电子邮箱，或平台在平台上您个人账户中为您设置的“个人收件箱”，或您在注册后在平台绑定的手机发送，一经发送即视为已经送达。请关注您的电子邮箱、“**个人收件箱**”中的邮件和信息及手机中的短信信息。您勾选平台注册页面下方的“我已阅读并同意《东方汇用户注册协议》”选项，即视为您同意接收本协议项下的通知。

因不可归责于平台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电子邮件地址、手机号码、联系地址等不准确或无效、信息传输故障等）导致您未在前述通知视为送达之日收到该等通知的，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9.2 特别的，为保证您的交易安全，平台将通过**手机短信**及/或其他方式向您提供交易信息告知服务，您勾选平台注册页面下方的“我已阅读并同意《东方汇用户注册协议》”选项，即视为您同意接收交易信息**手机短信**及/或其他形式的通知信息。

10. 违约责任

10.1 倘若发现您违反本协议（特别是本协议第4条）项下任何陈述、保证、承诺或任何其他义务时，平台有权不经通知而立即停止您使用平台的全部或部分功能，并有权要求您承担您给平台带来的任何损失。

10.2 倘若您违反了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保证、承诺或任何其他义务，致使平台或平台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员工、代理人及其他关联方承受任何损失，您应向受损失的

一方做出全额赔偿（包括受损失的一方因向您追偿而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误工费等费用）。

11. 适用法律和管辖

11.1 本协议及其修订的有效性、履行与本协议及其修订效力有关的所有事宜，将受中国法律管辖，任何争议仅适用中国法律。

11.2 本协议签订地为中国北京市。因本协议所引起的您与平台的任何纠纷或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您在此完全同意将纠纷或争议提交本协议签署地人民法院管辖。

12. 终止

12.1 除非平台终止本协议，或您申请终止本协议及注销注册账户且经平台同意，否则本协议始终有效。倘若您违反了本协议和相关规则，或经政府部门的要求，平台有权通过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等方式告知终止本协议、关闭您的注册账户或者限制您使用平台。

12.2 本协议第 5 条、第 6 条、第 9 条、第 10 条、第 11 条及第 12 条在本协议终止后继续有效。

13. 其他

13.1 本协议标题仅为参考之用，在任何方面均不界定、限制、解释或描述该条的范围或限度。

13.2 若本协议的部分条款根据中国法律被认定为无效或者无法实施时，本协议中的其他条款仍然有效。